

O-1签证：替代 H1B 签证的绝佳方案

北美联合律师事务所

一、简介

申请H1B签证可谓一大挑战。在2013年4月1日前这段申报期限内，美国移民局(USCIS)收到了多达124,000份H1B签证申请。在短短5天之内，移民局收到的2014年度H1B申请已经达到法定上限65,000份。在2013年4月7日，移民局通过电脑随机(众所周知的“抽奖”)筛选出足够数目的申请来满足一般类别(general category)中规定的法定上限65,000名，同时还选出高级免税限额(advanced degree exemption limit)的前20,000名。照此程序，那些寄希望于cap-subject H1B的申请者就必须要等到2014年4月1日。

相比较而言，O-1非移民签证则可以成为替代H-1B的不二之选。正如H1B申请一样，O-1也需要接受受益人移民申请诉求并担负起申请人这一职责。O-1签证适用于那些在科学、艺术、教育、商业或者运动领域具备突

出才能的个人；同时，它也专门涵盖了那些在电影或电视行业取得国际国内认定的具备非凡成就的个人。

通常意义上来说，O类非移民签证具体是指：O-1A 指在科学、教育、商业以及运动行业取得杰出成就的个人(这其中不包括艺术、电影及电视业)；

O-1B 指在艺术领域具备基础才能，或者在电影甚至电视行业具有突出成就的个人。

二、一般资格标准

按照O-1签证申请要求，受益人必须展示出其获得过国际国内赞誉；同时，受益人希望暂时留在美国以便继续从事其领域的杰出工作。

科学、教育、商业或运动领域的非凡才能是指该受益人具备非一般的才能，是其领域为

数不多的个中翘楚。

艺术领域的非凡才能指的是独具一格。这里的别具一格是指受益人无论是高超技能还是认可程度方面，都彰显出了超越一般能力艺术人才的更加卓著的成绩。该受益人必须是艺术领域知名领先的杰出人才。

O-1签证中对从事电影或电视行业申请人的资格要考量条件为：无论是高超技能还是认可程度方面，受益人都表现出了超越一般人才的更突出成绩。该受益人必须是电影或电视行业知名领先的杰出人才。

三、O-1签证的优势

与H1-B相比，O-1签证优势很多。第一，每年O-1签证申请数目没有法定上限。第二，O-1签证对延期的长度和频率没有上限。相反，H1B要求受益人在6年后必须回国一年，唯独I-140(Immigration Petition for Alien Worker)通过者例外。第三，O-1申请的焦点在于受益人的成就；因此，与H1B申请相比，O-1对申请人的要求较低。此外，O-1申请无需劳动条件申请(Labour Condition Application)。第四，与H1B长达2-6个月的处理时长不同，O-1类申请处理时间只需2-3周。其中，加急处理需要递交I-907表格及申请费用1,225美元。一旦成为加急申请，移民局会在15天内下达决议。第五，如若O-1申请通过，受益人可立即开始工作。与其相比，H1B的第一批cap-subject必须早在4月1日之前提交申请，却要经历漫长的等待，直到10月1日方可开始工作。

此外，由于O-1允许非移民倾向的存在，所以申请甚至可以延期至递交I-140表

格(Immigration Petition for Alien Worker)之后。鉴于O-1与EB-1A规定大体相同，因此，O-1可以作为日后筹备EB-1A移民类申请的第一步。同时，由于不受Kazarian限制，O-1比EB-1A容易申请得多。

四、申请过程

O-1申请法人(非受益人本身)必须向移民局上交I-129申请并支付325美元申请费。申请法人不得在其外国雇员有申请要求的前1年就开始申请。为避免延迟，正确的做法是申请需要在正式雇佣关系确立的前45天之内递交。此时，为呈交I-129申请及支付申请费，移民局要求申请法人提供以下资料证据：

- 意见信(Consultation)
意见信是指来自同行(包括劳动组织)或者受益人领域专家组选拔出的杰出个人所提供的书面性指导文件。
- 申请法人与受益人间的合约
申请法人与受益人之间涉及雇佣关系的任何书面合约或者口头总结的复印件都需要提交给移民局作为证据之一。
- 行程安排
申请法人需要提供以下资料：关于事件或活动性质的文字解释，此事件或活动的始末日期；如果可能的话，甚至出具该事件或活动的时间安排。申请法人必须向移民局证明：受益人所参与的这些时间或者活动是在合法日期之前进行。举例来说，这可以是一次公差的行程安排或者一次活动的具体时间安排。

(本文仅供信息分享，具体案例请咨询律师)

2014年2月移民排期：中国大陆第三优先小幅前进两个月

美国国务院1月8日发布了2014年2月份的最新移民排期。在职业移民方面，第一优先均有名额。第二优先(硕士以上学位或学士学位加5年工作经验)中国大陆申请人的排期前进了一个月的时间，到达2009年1月8日。第三优先方面，中国大陆申请人的排期继续小幅前进2个月，到达2012年6月1日。

亲属移民排期方面，绿卡配偶和未满21岁子女(F2A)类别的排期原地踏步，仍然停留在2013年9月8日。

本次公布的排期与国务院之前对接下来几

个月排期的预测完全吻合。根据国务院的预测，职业移民方面，中国大陆第二优先的排期在接下来的几个月中将会每个月前进3到5个星期；中国大陆第三优先将持续前进，预计排期的大幅前进在2月后可能会停止。亲属移民排期方面，绿卡配偶和未满21岁子女(F2A)类别可能在接下来的每个月中暂时不前进，停留在2013年9月8日。

(来源：陈丹虹律师。本文仅供信息分享，具体案例请咨询专业律师)

黄唯律师事务所

Margaret W. Wong & Associates Co., L.P.A. Attorneys At Law

- 公司成立于1978年。唯一被载入美国国会史册的华裔女律师
- 1988年获美国艾利斯岛荣誉勋章(唯一华裔得奖人)
- 连选为全美最佳律师之一，并拥有精通各类移民案件的律师团队
- 荣获Martindale-Hubbell奖，评为A-V级最有实力的移民律师公司
- 荣获第六地方法庭和第八联邦法院的终身会员
- 被选为俄亥俄州妇女名人堂，全国最具影响力的职业妇女之一
- 中国人民大学首位华裔客座教授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选定并出版黄唯律师的新书“移民之道”为教科书，书中有详细的移民资料和信息，欢迎电话订购7折优惠免运费

精办各类移民



满足您所有移民的需求！

提供英语、国语、粤语、福建话等十几种语言服务
美国中文网 Blog: <http://blog.sinovision.net/?303930>

亲属移民·职业移民·入籍·投资移民·国家利益豁免·杰出人才·教授及研究人员移民·J1回国豁免·劳工卡·L1跨国经理·各类签证(B-E-F-H-J-K-O-P-R-V)厨师·管家·技工等均可申请绿卡·超龄·十年绿卡·政治庇护·递解出境·上诉·出庭至联邦巡回法庭·监狱保释·停止递解梦想者法案等

俄亥俄州克利夫兰总公司：3150 Chester Ave., Cleveland, OH 44114
纽约分公司：139 Centre St, SuitePH112, New York, NY 10013
芝加哥分公司：2002 S. Wentworth Ave., Ste200, Chicago, IL 60616
其他分公司：俄亥俄州哥伦布·乔治亚州亚特兰大·田纳西州纳什维尔 电话：216-566-9908`212-226-7011`312-463-1899
免费电话：877-527-5888 邮箱 wong@imwong.com
英文网址 www.imwong.com 中文网址： www.cimwong.com

- 国语电网上收听咨询黄律师 www.nyam1380.com 周五下午4:30 美东时间 咨询电话：212-966-1380
- 粤语电网上收听咨询黄律师 www.nyam1480.com 周五下午4:00 美东时间 咨询电话 212-966-5555

移民入籍归化 (US Citizenship)

- 移民绿卡
- 婚姻绿卡
- 再入境许可(绿卡持有人)
- DACA梦想法案
- 递解出境

其他法律服务

- 工商赔偿
- 个人伤害(交通事故)
- 醉驾
- 商业纠纷
- 民事诉讼

庞霁萱 法律助理

Tel: 317-701-2768 中文
QQ: 738133227

移民绿卡·交通事故·商业合同·醉酒驾车

全洪敏律师事务所



Hong-Min Jun

全洪敏 律師

8470 Allison Point Blvd, Suite 222
Indianapolis, IN 46250
Tel: 317-701-2768 中文
www.junlawfirm.com
info@junlawfirm.com

Mitch Swedarsky, 刑事辩护权威

Criminal Defense Lawyer 印州执照 · 十年出庭刑事辩护经验

张丽，翻译助理

免费咨询(24小时/7天)，谈话保密。

专精 辩护

- 欺诈 · 醉驾
- 抢劫 · 盗窃
- 非法娼妓 · 按摩 · 家庭暴力
- 清除犯罪记录

317-900-0779 (中文); 317-507-0347 (English) Crim.def.lawyer@gmail.com
323 North Drexel Ave, Indianapolis, IN 46201



移民律師事務所

317-639-1210

www.lewis-kappes.com

代办各类移民个案

资深移民律师
Thomas R. Ruge (truge@lewis-kappes.com)
Steven L. Tuchman (stuchman@lewis-kappes.com)
Angela D. Adams (aadams@lewis-kappes.com)

绿卡；工作准许证；庇护；递解出境；H1B签证；受聘移民签证；劳工证；公民入籍；亲属移民签证；及其他类别签证

其他法律业务范围：设立新公司；房地产买卖；遗嘱及遗产安排；民事诉讼；劳工及雇佣法等

我们有通晓广东话、普通话的职员提供语言协助
欢迎预约咨询面谈

We speak Spanish, Mandarin/Putonghua/Cantonese, and Danish.

张哲瑞联合律师事务所

Zhang & Attorneys, L.P.

移民·绿卡·鉴证

- 22位资深美国执照律师
- 前移民局行政上诉办公室移民官
- 十七年杰出服务品质保证
- 纽约/休斯顿/芝加哥/奥斯汀/洛杉矶/硅谷/西雅图七地办公
- Oracle客户管理系统
- 数千例成功案例
- 客户遍布全美

绿卡申请免费评估

如果您正考虑申请绿卡，
请将简历发到
info@hooyou.com

Email: info@hooyou.com
New York · Houston · Chicago · Austin · Los Angeles · Silicon Valley · Seattle

US IMMIGRATION Attorneys and Counselors

移民局行政上诉办公室
前移民官加盟我所

精办

- 国家利益豁免(NIW)
- 杰出人才绿卡(EB-1)
- 投资移民(EB-5)
- 工作签证(H-1B & L-1)
- 劳工证(PERM)
- 跨国公司主管、经理签证(EB-1C)
- 亲属移民和其它非移民签证

www.hooyou.com

电话: 1-800-920-0880